

「神秘失踪的十八年」疑案

——佛教與基督教的淵源探原之一

馮 場

我從前曾在「內明」月刊提過耶穌基督到過印度研究佛學。遠在數十年前，虛雲和尚也早就提起過同樣的講法（見虛雲年譜內：民國三十二年一百零四歲答某公問法書）。

我說過耶穌往印度研究佛學，事載於原始本子的新約「彼得福音」內。大彼得是耶穌的最早門徒，與西門一同歸依耶穌，跟隨耶穌最久，是耶穌最得力的左右手，當然對於耶穌有更深的認識，可能聖彼得比任何門徒對耶穌的認識都深入得多。作為大弟子及隨身侍者，彼得對於耶穌的一切事蹟都有紀錄下來，但是當時並未自稱為福音，只稱為「水徒行傳」（英文稱為：Aquarian Apostle Chronicle），記下耶穌的言行語錄甚詳，其中提到耶穌去印度學習東方宗教。

在耶穌上十字架受難之後，各門徒星散，各處傳道，大彼得前往羅馬傳道，被羅馬人逮捕焚死。他的筆記則被門徒收藏，被改名為「水徒福音」（Aquarian Gospel），實在可說是最早的新約的一部份。

其他門徒：馬太、約翰、路加、馬可等各人都是較晚歸依耶穌的，他們各人所記錄耶穌的言行與語錄，後來被稱為四大福音書，與大彼得的福音書，互相銜接。

大彼得所記錄的，是耶穌十二歲初次講道以後，直到三十一歲重返以色列進入耶路撒冷的十八至二十年當中的一切重要

事蹟；一直紀到耶穌上十字架。

馬太等四大福音，記載耶穌出生到十二歲初次講道於猶太教堂，但是十二歲後的事蹟全然隻字不提，記載中斷，直到耶穌登上柑欖山被魔鬼試探，在約旦河受洗禮於聖施洗約翰，才有紀錄，而那時的耶穌已經有三十一二歲了。

四福音強調耶穌是上帝的獨生子，天賦超人能力智慧，十二歲即能在猶太教堂講道折服各猶太長老，但是四福音對於耶穌十二歲至三十一歲之間的傳道事蹟隻字不提，這事豈不奇怪？依理說，他們應該都有詳細記載才對呀！難道耶穌在彼十八至二十年中的事蹟都一無可提？全都不值得紀錄？

細讀四福音書，我們不難發現四者文字語氣與紀事如同出於一人口吻！好像是經過細心整理刪改統一的。

同一件事，四個人的看法說法，怎可能如此統一？各人有各人的感受，各有各的觀點，總不會完全吻合的。

四福音已經過歷代教廷刪改增減，所以才會有現在本子的欽定統一模式。其實，新約當初並不是這樣子的。

當初的原始新約，有「彼得福音」，也有其他門徒的筆錄，在份量上，比今本要多上不只十倍！

聖保羅原名掃羅，本來是一個官吏，一向仇視及迫害基督徒不遺餘力，他並沒有歸依在世時的耶穌。他是某次喝醉了酒

，在路上看見已經上了十字架升天的耶穌基督對他顯聖，他才改邪歸正成為基督徒。從此洗心革面，發奮努力宣揚基督教義，成為基督教西傳歐洲的最大功臣。他的筆記與書函很多，後來編輯為「羅馬書」、「哥林多前書後書」等等。

被尊為首任教宗的保羅，棄家而出家傳道，立下清規，創下基督教修士的嚴格苦行修行濟世風範，為後世所宗，保羅律己極嚴，尤其痛責淫亂，最禁酒色。他對於耶穌的早期弟子大彼得，有沒有爭取領導地位，我們很難斷言，但是，那是無可能的。因為保羅的才幹，一歸主之後，就立刻壓倒了各門徒。而當時，大彼得正是公認共戴的耶穌繼承人。

大彼得與西門都出身是漁夫，原在加利利海航海捕魚，在教育水準上，自然比不上出身尊貴的保羅，漁人與海員生涯階段，難免酒色寄情，歸依耶穌以後，當然改掉酒色嗜習，但是，恐怕多少也還有些殘餘的不羈態度罷？大彼得的自由作風與豪放態度，是主張苦行禁慾的保羅所不滿的。彼得與保羅不相為謀，各傳各道。如果彼得不是死於羅馬人手中，或者一場劇烈的權力鬥爭，終不可避免發生於彼得與保羅之間的。

保羅後來以其正統繼承耶穌的地位，着手整理經典，不用說是把自己的「羅馬書」、「哥林多書」之類全都收進新約內。同時，把大彼得的筆記「水徒行紀」整個刪除不留。耶穌在十二歲到三十一歲之間的二十年週遊各國傳道與研究其他宗教的經歷，在保羅這樣極端狂熱的「基督至上」信徒看來，那都是有損耶穌聲譽地位的，無必要保留的！耶穌是唯一的神——上帝的化身，怎可以被記載去各國參學？

從首任教宗保羅開始，教廷就一直在用心整理新約與舊約，首先在舊約內加入「彌賽亞」將臨的預言（猶太教的舊約本子並無這些預言）。然後統一四福音書的敘述，以確立耶穌的地位是天賦的、超人的。把任何有關耶穌青年時代週遊列國的紀錄全都毀滅不留，務必要把耶穌講成唯一的至尊至大榮耀的救主——當然是不需要向任何人學習的。

新舊約在中世紀已定了現型。西傳拉丁文本子被譯成英文

的，當前最流行是英王詹姆士欽定本子，裏面就更看不到耶穌青年時代的言行了。

各種本子的新約，都有些用心可誅地將大彼得貶格。各福音都說：猶大出賣耶穌以後，羅馬與猶太士兵來客棧搜捕耶穌之時，問彼得：「你認得這個人是不是耶穌？」彼得就答：「我不認得這個人」，這段有名的「彼得三次不認主」故事，其實是可疑的！

彼得是首徒，早已將生命都獻出來追隨耶穌，甘願為師而死，怎會那樣貪生怕死而否認他的師父？

這一段記載，極有可能是有意偽造來貶格彼得的！熱血豪邁而忠烈的大彼得，不可能有那種不義的態度！

總之，聖彼得的筆記，都被保羅與古代教廷刪除了，秘存於教廷資料館的「彼得福音」也被毀掉了。

可是，在土耳其與伊朗及蘇聯交界的阿拉列山腰的修道院，在愛琴海一個小島的修道院等數處都還秘藏着羊皮古本的彼得福音書（即水徒行紀）。

這些秘本，今人恐怕難得一見了。

我從前寫過，我神遊得見這些古代秘本，許多人總認為我是講神話，我一直都盼望，有一天讓我有機會找到這些秘本之一，將之公開於世，以證我言不誣。

我同時也知道，世上也還有許多人知道有這本彼得筆記的水徒行紀，甚至於還有英文譯本。不過由於基督教無論新教與舊教都不承認這些本子，更不承認耶穌去過印度學習佛法，所以，縱然這些本子問世，也必會遭到基督教大力擊碎的。這種本子必難廣傳，我若找到它，恐怕比大海撈針還困難！

我查遍了數不清的圖書館與學府，都找不到這本「水徒行紀」，可是我並不灰心，我知道總有一天會找到的。

我無意要把耶穌說成是佛教徒，也無意說耶穌的學問全部得力於佛教，我只想證明，這一個偉大的宗教家，以其深思想學，必然會經過許多宗教哲學的學問，在其青年時代，極有可能會經過當時文明最盛的印度去參學研究各種學問。古

代印度阿育王武功極盛，曾經征服安息（波斯）與中東各國，疆土拓至埃及與馬達加斯加。阿育王早年殘暴，後來皈依佛法，成爲最大力的護法君王，在各處建立佛教道場與無數佛塔，派出許多佛教僧人前往中東各國傳法。到了耶穌時代，阿育王的帝國已不存在，但是佛教在中東的殘餘影響力仍然可觀（至今仍有巴基斯坦與阿富汗之間的佛教寺院殘跡可見，在伊朗境內的山地也還有可見的佛教遺跡）。——請參閱國家地理雜誌。

佛教的慈悲平等濟世作風，與當時中東地區的狹隘民族自私自利的宗教完全相反。更不是極端偏見狹窄排外的猶太教所能望其項背。耶穌從小就不滿猶太教的極端民族自私自排外，他可能對於充滿平等慈悲的佛教感到有興趣，更可能被佛教的深奧與神秘吸引。好學深思的他，立意往印度研究東方宗教哲學，應該是很順理成章的事，何況那時代，正是佛教第三次結集經典後不久，對於這位青年宗教革命家，必有相當大的吸引力。他從以色列出發，經波斯、阿富汗而進入印度，這並不是一「全無可能」的事。基督教徒歷來否定耶穌東行研究東方宗教，完全是猶太民族宗教的狹窄仇外心理的殘餘心理影響所致！基督徒是沒有自由可以考查經典的，只有盲目接受自古以來教廷預定的聖經，並不知道這樣盲目信觀念的對外排斥，實際上已經惡意地否定了耶穌基督在東方的研究與傳道事蹟！並且減削了耶穌的博學精湛修爲！

現今當代的基督教神學院很多都已設有比較宗教科目，教廷設有研究佛學的課程。研究佛學並不會減少基督教本身的自尊，也不會因研究而成就爲佛教徒，不明白爲什麼仍有許多固執的基督教徒一意孤行地否定非基督教的一切學問！他們甚至於不容許耶穌遊歷東方研究東方宗教哲學。這都是過猶不及的極端狹窄自我心理作祟！

有人說當時交通行旅不便，耶穌不可能去那麼遠，這種講法是幼稚可笑的！

太古時代的亞洲民族已經行經冰天雪地的西伯利亞大雪原，跨越白令海峽而進入北美洲。春秋戰國時代已經有中東商旅

開始經西域進入中國，秦代漢代已有數以萬計的波斯商旅駱駝隊由阿富汗進入新疆天山，走向開封。成千成萬的猶太人循着「絲綢之路」來華，定居於開封洛陽。關山雖遠隔，沙漠雪山，也都阻不住古代的旅人。哪像今人這樣，沒有汽車飛機就走不動？

在古代，從波斯經阿富汗進入中國或印度，是商旅駱駝隊不絕於途的必經路線。耶穌爲什麼不可能循此路到東方來？耶穌志在傳道，當然會上各國去傳道及參學，怎會限定在以色列境內活動？

我認爲耶穌經阿富汗進入印度研究以佛教爲主的東方宗教哲學是合乎情理的事！聖經新約完全不提，完全是保羅及其同路人的猶太民族自私、偏狹遺風的做法。

基督教某神父說，聖經提及耶穌東行，亦未提及耶穌三十一歲以前的事，是因爲那一段他沒有什麼重要的事！

這些話可以令人信服麼？耶穌在那二十年之中，竟然沒有一件事值得一提麼？

聖經新約不厭其詳地紀述耶穌出生的奇蹟，十二歲講道折服各長老三十一歲折服施洗約翰……甚至在路上咒詛一株沒有菓子供給吃的無花果樹使之立刻枯萎……但是，竟完全不提他在十二歲到三十一歲這一段做什麼事這不太奇怪了麼？

我一直在找尋聖彼得的筆記；因爲三十一歲以後的耶穌講的博愛，接近佛陀講的慈悲，耶穌講的「天國就在你心中」，很像佛教講的卽心如來及諸法由心生，耶穌講的「要愛你的敵人」，很像佛教講的「怨親平等」……耶穌講的與佛陀接近的道理，多得不勝枚舉。「信主得救」接近「唸佛往生」。

而耶穌在十二歲於猶太教堂講道所講的，並沒有他三十一歲以後所講的接近大乘思想的內涵，十二歲的他所講的只是猶太教的民族宗教思想，未有大乘的博愛觀念——假如他當時講的是平等博愛，還不老早就給猶太教長老縛了起來，吊起來打個半死？那裏還會對他表示佩服？猶太教是最極端民族主義的，直到今天二十世紀末，仍然與阿拉伯民族，在敘利亞作殊死

互相屠殺（舊約列王紀每一章都記載着以色列人每攻佔一國一城就屠殺了幾十萬人，殺盡一切男丁老幼引以為榮）。猶太人怎會容許耶穌講不分種族界限的平等博愛？由此反證，可知耶穌少年時代尚未講博愛，必然仍是講猶太教的所謂「公義」——即是尊崇猶太人而排斥其他民族的極端主義——故此才獲得各長老一致讚揚稱奇。

那麼，從十二歲時代的猶太民族自私觀念，怎樣轉變到三十一歲以後的博愛無種族歧視觀念？又怎樣轉變成為自我犧牲的利他思想？

我認爲這種偉大的崇高理想，斷不是陋居於窮鄉僻野山村做木匠所得來的，說是天啟，毋寧說是從苦行參學而漸悟得來。耶穌初年跟他父親約瑟學做木工，約瑟是個鄉下窮木匠，懂得多少學問？以色列文盲比例，當時高達幾乎百份之九十九，約瑟可能是個博學者麼？能教給兒子什麼？而且，以色列民族充滿着仇恨思想！

我認爲耶穌的偉大博愛思想的成熟是漸漸形成的，而且不是在家鄉形成的。在充滿仇恨心理的以色列，斷不會有博愛思想生根的餘地，也斷不會有任何博愛平等的思想影響耶穌。他的思想，必然是在當時佛法大行的印度受到了佛教大乘思想的影響，而漸趨於成熟，後來自創宗教思想體系。

我深信此種推論不會離事實很遠，我認爲聖彼得的筆記是很重要的。耶穌在當時，必然已經相當有名，也具有超凡的神通大能力，才可折服粗獷不羈的漁夫水手彼得與西門，使他們口服心服歸依了他，放棄打魚的生涯，也放棄了酒色賭博之類的惡習。那時耶穌在以色列初收門徒（他在十二歲到三十一歲這段，竟沒收一個門徒，豈非奇怪？顯然他在彼十八年至二十年當中，並不在以色列境內），可能尚未有太多的追隨者，暇時他必會向彼得講及他在過去二十年的往事，並教彼得與西門識字學問，那麼，彼得以首徒身份，把耶穌早年的事蹟筆記下來，這也是很合理而又極可能的事。無疑是寫在羊皮做的冊子的，我們若能找到彼得筆記，一定會有許多發現。

我自己老早神遊讀過彼得的「水徒行紀」（水上門徒的稱謂，是因爲彼得是個在水上航行的水手漁夫），可是，神遊是一件事，我又沒有龍樹菩薩的神通可以醒來把全文記下來，我只好盼望見到現代西方的譯本，而我也深知是有這種本子的，教廷不能隻手掩日，也不可能禁盡全世界的秘本藏書。西方人士必有譯出一秘本的，就像一九五七年發現「死海經卷」一樣，如今死海經卷也有了英文本子。

一九八三年十一月廿一日下午，在溫哥華，我偶然外出，有一種力量促使我進入一家舊書店，我一直走到數十行書架當中的最深最僻的一角，打算看看有什麼值得一看的西方醫學書籍。因我喜歡看醫學書籍，每次進書店，都是不看旁的，只找這一類書，這一次也不例外。我來到醫學參攷書部門，還未開始找書，赫然地出現在我眼前的，竟是一本厚厚的「水徒行紀」！這本書是一本相當陳舊的英文譯本，脫皮脫頁，並沒有插在書籍隊伍之中，只是孤零零地，平平放擺在醫學書籍隊伍的上面！叫我第一眼就瞧見了它！

宗教書怎麼跑到醫學部門？宗教書部門根本就不與醫學部門接近，隔了十多行書架！這本書怎麼會給平放在醫學上的呢？這是一本無疑的絕版書，看它出版的年代，是一百年前了！我捧起這本舊書，一時感動歡喜得淚湧盈眶！我簡直難以相信這是真實的！

多年來的苦心尋覓，都無消息，踏破鐵鞋無覓處！如今突然奇蹟出現在我眼前！能說這不是佛菩薩的安排麼？

我立刻翻開這本書，在殘缺不全的頁次內，找到了下面的各款章目標題：

「耶穌在印度」「耶穌在西藏」「耶穌在波斯」「耶穌在阿富汗」「耶穌在土耳其」「耶穌在埃及」……

我大喜過望！也不再流連，立刻捧着此書，走向櫃檯付錢，五塊錢加幣買下這本舊書，書店老板是個英國人，看我這麼歡喜，他說：「別太高興了，這本書可能是偽經，是教廷不承認的，任何教會都認爲這本書是偽造的！」

偽造也罷，偽經也罷！什麼叫做真本？什麼叫做真經？

基於我的推論邏輯，加上我的心力神遊所見，我知道這本書有根據的，我認爲只要合情合理的事就是真，不合理的就是假，教廷與教會承不承認，並不能有損此書的記載的真實可能性！抱着「水徒行紀」回家，我歡喜得大叫着告訴母親，又打電話告訴馮公夏伯伯，馮伯伯也歡喜，他說：「這個發現是很重要的，你把它翻譯出來給大家看看吧！」

三百多頁，合計約有二十萬字，不是一下子能譯出來的。我只可先擇其要目譯出在內明發表，供給大家參攷，我們何妨姑妄一讀？姑妄言之姑妄信之？

「水徒福音摘要」（水徒行紀，又稱彼得福音）

第一部：

第一章：敘述耶穌母親瑪利亞的身世

第二部：

第二章：「施洗」約翰的出生（耶穌的表兄）

第三章：耶穌出生

第六章：猶太王下令捕殺新生嬰兒，瑪利亞與丈夫約瑟攜帶耶穌逃入埃及及避難。同行者，有姨母伊利沙白及其子約翰（施洗）。

第七章：約翰與耶穌同在埃及及佐安（Zoan）接受教育，師傅是一位隱士伊利胡（Eli Hu）

第十章：

第一、二節：伊利胡教給耶穌知道：「古時候，遙遠的東方，有一種宗教，他們居住在和平之中，他們看見內悟的光，他們在智慧之中修行，他們稱爲婆羅門。」

第三節：但是婆羅門祭司們肉體欲望太貪婪，他們擅改律法，以作爲滿足肉欲與貪欲，使貧苦的人民負擔沉重，婆羅門教已經越來越腐化。

第四節：幸而在那黑暗世代之中，尚有少數的聖者潔身自愛，秉持着偉大的智慧燈光照耀世界。

第五節：他們保存婆羅門的智慧，你可以在他們的神聖

經典中學到那些大智慧。」

第六節：在沙地亞（Chaleada 波斯灣古國迦底亞）有一個虔誠的婆羅門，名叫德拉（Terah），住在烏爾（Ur），他的兒子更是虔誠信奉婆羅門教，人們就稱他爲「阿婆羅門」（Abram）。他被遣派離開父親，去開宗成爲希伯來民族的祖先！

第七節：德拉帶了妻子和兒子，和他的羊羣西行，同行還有他的一些親族。來到哈蘭（Haran），德拉死於彼處。

第八節：德拉的兒子阿婆羅門繼承父親的羊羣牲口，率領親族繼續向西方移居。

第九節：他來到迦南（Canaan——即今日以色列敘利亞一帶）地區的摩拉橡林（Oaks of Morah），就設立營幕居留。

第十節：不久，當地發生了饑荒，阿婆羅門率領他的親族和牲口羊羣，進入埃及，來到肥沃的佐安土地，設營居住。

第十三節：在佐安，阿婆羅門設立了聖廟，傳授婆羅門教的智慧及天文科學。

第十四節：他教會了很多人，後來他率衆回到迦南地區居住，定居於馬末利平原（Mamre），老死於彼處。

第十五節：他的一生事蹟及其子孫的事蹟，都載於以色列民族的希伯來聖經之內！

（這位阿婆羅門，即是舊約中所講的阿伯拉罕 Abraham——本文作者註）經彼得福音一說明，我們就恍然大悟，原來希伯來人是婆羅門的子孫！可是基督教與猶太教聖經早已刪除這些記載！）

第十六節：在波斯，人們尊奉婆羅門教，好比極遠遠東國度的人信奉道教一般。

第十一章：

第一節：伊利胡師傅教給耶穌：「印度的祭司都已腐化，婆羅門教已經腐化了，人權已經墮落在塵埃。」

第二節：伊利胡說給耶穌聽：「幸而後來有一位有大能力的聖人師傅出世，就是佛陀釋迦牟尼，他放棄了財富尊貴和

（下轉第25頁）

構成，其實是我們認知主體活動之結果，現象界的根源，其實就是我們的心靈。換言之，生起現象之根是我們主體自身，此與外在實在之領域無關！實在之領域是對象自身存在之所，但它並不入或並不在我們的知識領域之內。

由以上之二分（現象界與本體界），才能解釋人何以會犯錯誤，才能解釋知識與存在其實是兩回事。即是，知識是個活動，是個累積過程，是可以修改的。故此，就算是科學知識，也是個累積的過程，而不是最終的永恆真理，只是根據觀察而歸納整理出來的因果關係等結果，若歸結出來的因果定律，遇有特例出現，此因果律便需要重新反省，以發現新的解釋因素。這是知識世界的特性。

西方所追求的知識世界，便是要追求知識的確定性(Certainty)以及清晰性(Clarity)，以為所得的結果必如我們所研究所觀察的樣式，於是，所得的結果，便能解釋世界，而且，就此以為可為可以尋出宇宙的秘密。就自然科學的角度，這點是對的，科學知識之獲得，使我們對自然世界之了解增加，使物質之文明加快地進展。但是，享受了物質文明之豐富，享受了西方科學知識發展的成果，並不因此而表示這知識活動是完美——完全沒有問題。換言之，我們還要進一步反省，究竟知識的立足點，其基礎何在？

佛學之智慧——如實觀

以上說西方之科學及認知心態，其實想顯出佛學之智慧——任何人企圖透過其認知之心靈，對外界有所說明、有所把握，而以為得到永恆之絕對真理，其實都是迷妄、幻覺、虛妄。因為，無論主體如何活動，如何審查其所獲得的知識、分析其相關之因素，在本質上，知識只不過是個過程，而不是外物之自身——這是永不能達到的，這就是知識本來的特質，認知者之活動性格本來就是如此，心靈之本質構造本來就是如此。這兩點（主體必須取角度及知識所產生之根源來自主體）是不能不承認的，不能逃離的；逃離的話，便不能構成知識。總而言之，對外物所獲得的

知識，只不過是個過程，只能越來越逼近外物之自身，只屬於我們的主體活動。這也是問題之所在。

原始佛教開始之時，正是要處理這個問題而說如實觀——盡量將主體之格局、認知時所預取的角度，把這些都一一打開。換言之，提醒每個主體，不要停留在一特定之觀點之上，而需要採取多個角度、觀點來處理問題，這樣，心靈便能開放，對客體有全面的觀察，而能盡量避免相對性，即避免狹隘與封閉。

簡而言之，即是不執實主觀之理解形式，因這理解之主觀形式，始終使我們對客體的知識落在主觀的範疇，落在主體之上，而與真正之客體，在存在上，徹底分為二。佛學所說之如實觀，正是要解開我們的角度及格式，能夠完全敞開的話，便能就客體而觀客體，而不是從主體自身來觀客體。

——轉載人文周刊二七三期

（上接第38頁「神秘失踪的十八年」疑案）

世俗的榮耀，他出家到荒野山林洞穴去修行，後來終於獲得覺悟的大智慧成為佛陀。

第三節：佛陀教導世人修行佛法以獲昇華的人生，又教世人怎樣尊重他人。

第四節：佛陀不講那些神祇的律法，他只講人的本性，他的規律只是公平平等，慈悲和公正。

第五節：伊利胡就說：「我可以引用一些佛陀的教訓給你聽，那都是很有幫助於你的。」

第六節：「憎恨是一個殘忍的詞語，假如有人憎恨你，你不要理會！你能將他人的憎恨轉變為愛和慈悲善心，尤其是，慈悲是像諸天空一般偉大的」。

第七節：「人人都應行善，善必滅惡，捨施可令貪鄙羞慚，真實無偽會使錯謬的曲線恢復為直，因為錯謬只不過是歪曲及迷失的真理。」

（未完）